

等 別：四等考試

類 科：監所管理員

科 目：監獄行刑法概要

考試時間：1 小時 30 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受刑人分配作業後，在何情形下，得許其轉業？(25 分)

二、就建立受刑人之個別名籍資料在照相及捺印指紋上，監獄行刑法及其施行細則有何規定？(25 分)

三、在傳染病之預防工作上，監獄應有何作為？試依監獄行刑法之規定說明。(25 分)

四、受刑人在監死亡時，監獄對其屍體應如何處理？試依監獄行刑法及相關之規定說明。(25 分)